#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43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2024-04-23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合同编号：\_\_\_\_\_\_\_\_\_贷款人：\_\_\_\_\_\_\_\_\_借款人：\_\_\_\_\_\_\_\_\_借款人为了进行技术改造，增添和更新生产设备，向贷款人申请出口商品生产中短期贷款。双方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协商签定本合同并共同恪守下列条款。一、...*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

合同编号：\_\_\_\_\_\_\_\_\_

贷款人：\_\_\_\_\_\_\_\_\_

借款人：\_\_\_\_\_\_\_\_\_

借款人为了进行技术改造，增添和更新生产设备，向贷款人申请出口商品生产中短期贷款。双方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协商签定本合同并共同恪守下列条款。

一、贷款金额

本合同项下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二、贷款期限

本合同项下贷款期限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三、贷款用途

本合同项下贷款属于固定资产贷款性质，借款人限用于\_\_\_\_\_\_\_\_\_。

四、贷款利率及利息计收

1．本合同项下为月息\_\_\_\_\_\_\_\_\_‰（一个月按30天计算）。

2．贷款使用期间，若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总行调整贷款利率，本合同规定利率将作相应调整。

3．本合同项下贷款利息按季计收，每季最后一个月的二十日为结息日。

4．贷款利息由贷款人在结息日主动从借款人在贷款人及其分、支机构开立的专用基金存款户中收取。

五、贷款支用

1．用款计划：\_\_\_\_\_\_\_\_\_。

2．本合同项下贷款，借款人应按照上述所列使用时间支用，如有改变，应事先征得贷款人同意。

3．借款人未向贷款人提出改变支用时间的申请并取得贷款人的同意，其超过本贷款合同所列使用时间支用贷款金额的一部或全部时间，应视为自动取消，未支用金额不得再继续支用。

4．借款人在支用贷款时，应在实际支用日\_\_\_\_\_\_\_\_\_工作日前向贷款人提交有关借款凭证，贷款人凭以发放贷款。

六、贷款偿还

1．还款计划：\_\_\_\_\_\_\_\_\_。

2．本合同项下贷款应按上述所列还款计划偿还。由于客观原因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借款人应向贷款人提出展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才能延期偿还。

3．借款人以贷款项目税前新增利润归还贷款。

七、贷款保证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由\_\_\_\_\_\_\_\_\_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书作为偿还贷款的\'保证。

八、违约及违约处理

1．违约：借款人发生下列情况中一项或数项时即构成违约。

（1）借款人不能按本合同及贷款申请书所列的还款计划偿还贷款本息。

（2）借款人未按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3）借款人所投资的项目在贷款期内由于任何原因“关、停、并、转”。

（4）借款人其他违反合同的行为。

2．违约处理：借款人构成前款违约行为，贷款人有权按下列一项或数项规定处理。

（1）以书面通知借款人，告知其违约问题，并责成限期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情况。

（2）对借款人未按规定用途使用的，挤占挪用贷款，在本合同规定利率基础上加收利息100％。

（3）对借款人未按规定期限偿还贷款，贷款人对逾期部分的贷款在本合同规定的利率基础上加收利息30％。

（4）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或尚未支用的贷款余额。

（5）提前收回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由贷款人从借款人专用基金帐户中主动扣收。或采取贷款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追索未偿付的贷款本息。

（6）向担保人追索未偿还的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息。

九、合同的生效、变更及解除

1．本合同经借款人、贷款人双方签章后生效，在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2．除由于贷款违约原因外，借款人或贷款人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商得另一方同意，双方未协商一致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3．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合同双方应对本合同作相应的修改、变更或协议解除。

十、其他

1．本合同项下贷款项目的贷款申请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其所列条款与本合同项下的有关条款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2．借款人保证向贷款人按月提供有关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

贷款人（盖章）：\_\_\_\_\_\_\_\_\_借款人（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2**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

1、合作托管基本原则：根据新医改精神，以各级人民政府文件为依据，探索利用社会技术和资本，在\_\_\_\_\_\_\_\_\_\_\_\_\_\_\_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符合国家相关要求临床检验室，实现社会资源共享、质量提升促进\_\_\_\_\_\_\_\_\_\_\_\_地区医疗卫生事业的健康发展。

2、合作期限：合作期限为\_\_\_\_\_\_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算。合作期满后可根据双方需要续签。

3、合作内容：

设备管理甲方现有仪器设备保持不变，乙方有权使用甲方现有检验室仪器设备：一台血常规仪和一台尿液分析仪，由乙方负责调试、维护保养，与血常规和尿液分析仪配套的全部试剂和相应仪器检测用配套耗材(不包括输采血等临床耗材)由乙方提供;检验室内所用的设备所有权归属甲方。

托管业务开展范围包括：甲方临床、日常医疗业务及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所需全部临床检验项目。

甲乙双方托管范围内的日常行政、人员、设备由乙方统一管理，甲方院内收费由甲方统一管理，统一收费。

人员管理：乙方负责为托管检验科安排一名检验员(现有人员如能接受乙方实验室条件待遇，薪资安排，工作时间，同时保证业务质量则继续保留)，对检验科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

薪资管理：乙方为安排的一名检验员，并发放其基本工资、社保、奖金及其他福利，原则上不得低于现行标准。

托管检验科以甲方名义发放检验报告，甲方送到乙方实验室检测的项目以乙方名义出具检测报告。

4、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甲方负责为托管检验科正常运行提供供水、供电、供气、供氧、通信线路(电话和宽带等)、物业管理、照明、抽风机及普通办公设施等正常运营所需的基础建设及服务。

甲方负责托管检验科日常医疗风险管理，预防和处理可能发生的医患纠纷。

如果乙方原因导致检测结果不准确(诊断差错)产生的医疗纠纷和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乙方在处理相关医疗纠纷及事故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配合。

甲方临床有需求，而未开展的所有检验及病理检测项目由乙方送到乙方实验室检测，更好的实现资源共享的合作目的。

除与乙方合作建立的检验室外，甲方不能再建或与其他单位合作共建具备临床诊断功能的实验室。

甲方有责任尽量满足客户的服务需求，并做好结果咨询等其他相关服务，为此双方应做好事前的沟通工作。

甲方应视检验室为甲方的医技科室，纳入医院日常质量管理体系。

有关甲方的医疗和日常运营要求、通知、会议及病例讨论和会诊等应及时告知甲方。

本协议有效期内，若乙方有投放检验设备于甲方实验室，甲方对乙方投放的设备具有使用权，甲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投入的设备，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出租、出借、转让、抵押该设备，否则，甲方应按乙方投放设备价值赔偿损失。

检验设备在合同期内实行来添去留的原则。

5、乙方的权利义务：

根据甲方需要，乙方建立检验室的质量体系，并接受实验室质量检验机构提供的监督检查、专业意见与建议。

乙方负责协助检验室临床诊疗、实验室技术建设及能力提升。

乙方有责任参与甲方主持召开的检验室的管理和研讨会。

乙方有义务将客户意见或建议反馈给甲方，有义务提供专业意见给甲方，以确保并提高检验室的检测质量及服务水平。

检验室产生的医疗废物由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乙方有权查看检验室的财务信息、实验室数据等其他与检验室相关的信息。

6、技术和学术支持：

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进行检验学科的标准化建设，协助会议、品牌宣传等。

检验机构各种高端的技术平台及齐全的检测项目，可为医院服务，作为医院检验科检查项目的补充，为疾病诊断治疗提供有力支持。

7、财务管理：

收费标准：检验室展开的业务收费标准以湖南省物价核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收费标准为准。

检验室内自行检测项目所有收入全部归乙方，之后乙方支付托管实验室收入的\_\_\_\_%于甲方，甲方免费项目老年人健康体检乙方按\_\_\_\_\_\_元人;(甲方免费项目乙方按\_\_\_\_\_元人;甲方免费项目乙方按\_\_\_\_\_元人与甲方结算)且不计算在托管实验室收入之内。

自托管实验室正式运营起，按项目业务收入情况进行双方利益分配，每月结算统计日统一定义为改约的自然天数。

具体步骤为：甲方负责在每月\_\_\_\_\_号之前对上月已检测的检测项目进行数量统计、金额计算并交乙方复核;乙方在\_\_\_\_\_\_个工作日内核对完毕，乙方对检测项目数量或金额有异议的，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异议，双方协商解决该异议。

在核对双方无误后\_\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约定的收益分配比例计算金额向甲方出具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_\_\_\_\_\_个月内按照发票金额向乙方支付上月的相关款项。

逾期未付款的，甲方应支付逾期利息，利息按照每日\_\_\_\_\_\_计算。

8、保密约定：双方应对合作商谈过程中，或在建立合作关系后在合作过程中，从另一方获得的与另一方、另一方的关联方有关的经营、技术、商业、财务、广告、人事、法律和其他信息严格保密，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统一，不得将该保密信息透漏给任何第三方。

风险提示：违约责任因为合伙企业的人合性质，决定有关合伙企业的法律不可能对合伙人的违约责任规定的十分具体，所以建议各合伙人在协商合伙协议时，对合伙人的违约责任作出明确规定，以便一旦发生违约行为，可以比较方便地执行，要求违约者依协议承担责任。

9、违约责任：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条款导致协议的目的不能实现，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所有损失。

甲乙双方不得单方无故解除协议，需双方协商一致方可解约。

如果一方单方无故解除协议，造成另一方损失，解除协议的一方必须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约定，一方违反保密约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除应赔偿非违约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另行设立或与其他单位合作共建立检验科室或实验室或将乙方能检测项目送其他机构检测的，应支付\_\_\_\_\_\_万元作为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10、纠纷解决方式：双方同意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先双方协商，协商不能解决的，向\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1、协议终止：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协议。

由于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火灾、风灾、水灾、地震、爆炸、战争、叛乱、传染病及瘟疫、政府行为、政府命令以及其他无法遇见、无法克服、无法避免的事件和因素)导致无法履行协议的，双方可以终止协议。

但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出现后\_\_\_\_\_日内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_\_日内出具有关机关提供的情况说明。

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一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的合作不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变更而终止。

如因为及时告知或终止本协议而造成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变更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所有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协议终止，属于甲方、乙方的财产分别由甲方和乙方自行处置。

12、协议的效力：

本协议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签字)：

合同履行地：

签字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签字)：

合同履行地：

签字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3**

\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合资经营中速船用主机厂。兹同合资经营条件尚未成熟，双方将以补偿贸易进行合作生产并以此作为双方合作的第一步，其条件如下：

乙方将向甲方转让生产下列型号中速船用主机（以下简称合同产品）的技术秘密及全部技术资料，其型号如下：

12v——400zc中速船用主机；

12v——600zc中速船用主机。

“技术文件资料”的定义范围及交付：

本合同1．1款所指的技术资料（以下简称资料）定义是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技术资料由三大部分组成：即乙方现用的一般技术资料，产品设计图纸和生产技术资料，上述资料方包括详细的技术秘密。

（1）一般技术资料包括：

a、12v—600zc中速船用主机的技术规范（包括部装、总装、试车、交货试验等）；

b、12v—400zc中速船用主机的主要零部件的技术规范；

c、合同产品中所使用的配套产品的外型尺寸、安装尺寸和性能参数的样本，

（2）产品设计图纸：

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产品设计图纸应包括：

a、合同产品的全套施工图纸（包括总装图、部件图、系统图、原理图及全部零件的详细图纸）；

b、合同产品的计算资料和计算书；

c、有关船级社发给的证书及交船级社验证的图纸、计算书及其他资料清单；

d、试验书设计图纸及其技术文件。

（3）生产技术资料：乙方提供的合同产品的生产技术资料应包括合同产品全部工艺性指导文件及主要零件的详细制造技术资料；对原材料和合同产品零部件在生产过程中和生产后的质量检验要求，验收手段，验收步骤及验收技术文件。

（4）资料的修改：若乙方采用新技术改进产品、改进工艺过程，降低等需要对提供的资料进行修改时，应将修改的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

（5）资料的提供方式：

a、对一般技术文件应提供三份蓝图或同等数量的清晰的复制图；

b、对产品设计图纸应提供一份生产底图及两份蓝图；

c、对生产技术资料应提供两份蓝图；

d、对已提供过的完全相同的重复资料，可免于提供，但需在清单中予以注明。

（6）资料的交付进度：

a、根据资料定义的规定，为生产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需要，乙方在签订合同后30天内需向甲方交付合同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全部图纸；

b、根据资料定义的规定，为生产12v—6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的需要，乙方在鉴订合同后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需向甲方交付合同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图纸。

甲方将生产的产品向乙方返销如下：

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每年\_\_\_\_\_\_\_\_\_台；

12v—6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每年\_\_\_\_\_\_\_\_\_台。

以补偿贸易进行合作生产期限为2年，2年后若合资经营条件不成熟，则可延长合作生产期限，但最长不得超过5年。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4**

甲方：

电话：

传真：

乙方：

电话：

传真：

根据《\_对外贸易法》、《\_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出口合作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甲乙双方出口合作的货物为\_\_\_\_\_\_\_\_\_\_\_\_\_\_\_\_\_。具体货物信息（包括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包装、价格等信息）由甲方出具书面的签字盖章的《出口货物确认单》给乙方，乙方根据甲方《出口货物确认单》的信息安排出口手续。

合作期限为\_\_\_\_\_\_\_年，自本协议签字生效之日算起。期满后双方如有继续合作的愿望，以本协议为基础重新签订协议。

1、甲方须在货物出运前，将相应出口货物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国家出口退税政策规定须提交的相关资料交给乙方，由乙方负责办理出口退税手续。

2、由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的境内仓库提取《出口货物确认单》中确定的货物，并运输到甲方指定的港口或境外地点，所产生的运输费用和运输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

3、乙方负责办理出口合同项下的出口收汇，甲方有义务给予乙方配合。

1、甲方同意出口退税由乙方享有。乙方应在收到境外客户所付外汇货款和收齐相关出口货物真实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货物已报关出口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货款，具体计算公式为：乙方应付给甲方的\'人民币货款=双方商定的结算汇率×外汇货款。若已发生预先结汇给甲方的情况，则乙方将支付给甲方的人民币货款中予以扣除已结汇的部分。

2、甲方应支付乙方服务费，服务费的计算公式如下：乙方收取的服务费（人民币）=￥\_\_\_\_\_\_\_\_×合作出口货物的美元报关金额数。

1、因甲方不按本协议履行其义务导致进口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延迟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甲方应偿付乙方为其垫付的费用、税金及利息，支付约定的手续费和所涉及货值\_\_\_\_\_％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对外承担的一切责任。

2、由于海关对出口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价格等方面提出异议而造成本协议不能正常执行的，由此引起的责任由甲方承担，若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相等的损失金额。

3、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若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导致另一方遭受损失，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相等的损失金额，若损失情况难以计算，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所涉及货值\_\_\_\_\_％的人民币作为赔偿金额。

1、若因任何原因致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无效，本协议其它条款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将不受任何影响。

2、对于本协议项下重要事项的联络，甲乙双方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紧急事项可用电话联系，但事后必须用书面方式确认。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由双方授权

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5**

甲方：

乙方：

乙方向甲方购买一批茶叶，为使交易顺利完成，经双方议定，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恪守。

第一条：名称、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第二条：甲方提供的茶叶必须用大塑料外包，纸袋内包，外用纸箱或麻包袋装。

第三条：交（提）货方式、时间和运输费用负担， 年 月 日之前由茶场直接运往乙方公司所以地，运费由甲方负责。

第四条：付款方式，乙方收货检验合格后，乙方公司须在收货1天以内能通过银行托付货款。

第五条：如双方任务一方，在正常情况下拒不交贷或拒付款者须以货款20%的罚金，迟交或迟付款，则每天罚万分之三的滞纳金，数量不足，按不足部分的货款计赔，仍按20%的比例赔偿；质量不合格，则重新酌价。

第六条：如遇特殊情况，则提前20天通知对方，并赔偿损失费10%。

第七条：合同争议事项，可经双方研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

第八条：本合同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6**

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卖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卖双方经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款成交：

1、货物名称、规格和质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数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单价及价格条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除非另有规定，“FOB”、“CFR”和“ CIF”均应依照国际商会制定的《20xx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20xx）办理。）

4、总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允许溢短装： \_\_\_\_\_\_%．

6、装运期限

收到可以转船及分批装运之信用证\_\_\_\_\_\_天内装运。

7、付款条件

买方须于\_\_\_\_\_\_\_前将保兑的、不可撤销的、可转让的、可分割的即期付款信用证开到卖方，该信用证的有效期延至装运期后\_\_\_\_\_天在中国到期，并必 须注明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

买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开出信用证，卖方有权发出通知取消本合同，或接受 买方对本合同未执行的全部或部份，或对因此遭受的\'损失提出索赔。

8、包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保险：

按发票金额的\_\_\_\_\_\_%投保\_\_\_\_\_\_\_\_\_\_险，由\_\_\_\_\_\_\_\_负责投保。

10、品质/数量异议

如买方提出索赔，凡属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凡属 数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对所装货物所提任何异议于保险 公司、轮船公司、其他有关运输机构或邮递机构所负责者，卖方不负任何责任。

11、由于发生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致使本合约不能履行，部分或全部商品 延误交货，卖方概不负责。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系指不可干预、不能避免且不 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2、仲裁

因凡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 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当时施行的仲裁 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3、通知

所有通知用\_\_\_\_\_\_文写成，并按照如下地址用传真/电子邮件/快件送达给各方。如果地址有变更，一方应在变更后\_\_\_\_\_\_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

14、本合同为中英文两种文本，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卖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买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7**

委托方：\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两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进出口纺织品报关事宜，两方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条款，以供两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进出口纺织品的具体明细，由甲方另以书面的方式提供给乙方，并应在纺织品装船前\_\_\_\_\_\_\_\_\_ 日、装飞机前\_\_\_\_\_\_\_\_\_日、船舶抵港前\_\_\_\_\_\_\_\_\_日或飞机抵港前\_\_\_\_\_\_\_\_\_ 日前将以下材料或信息提供给乙方：

1、合同；

2、发票；

3、装箱单；

4、提单、空运单或其他运输单证；

5、提货单；

6、纺织品的hs编码；

7、贸易性质；

8、手册，批件，如进出口许可证，配额证，免税表，证明等；

9、报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10、报关所需的其他资料。

二、乙方作为甲方的报关代理人，应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进行活动，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乙方在代理权限内的任何责任和费用都应由甲方承担。乙方只对因自身的过失与疏忽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负有责任。

三、甲方需要变更有关报关等事项的，应在报关前提出，并应出具书面的变更通知书。报关后有正当理由需要更改的，甲方应书面委托乙方协助办理。由于变更引起的一切费用和后果由甲方承担。

四、甲方必须保证报关纺织品不属于国家禁止或者限制进出境的物品。否则，甲方应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和费用，并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五、甲方应保证申报的内容均真实、准确、无欺诈，且与报关单上的内容一致。如委托的内容与报关单有出入，以报关单为准，甲方应承担由于委托内容与报关单不一致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并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报关行为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对于报关进展情况及时汇报。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纺织品的报关、报检及报验等信息。

七、对于进口纺织品，甲方是进口纺织品的海关关税、海关监管手续费。代征增值税的义务缴纳人。如甲方书面委托乙方代付，甲方应在乙方报关前根据乙方估算的数额将上述款项汇至乙方帐户，以便乙方代甲方在纳税期限内向海关缴纳。否则，乙方无义务为甲方垫付前述费用。

八、甲方如对海关开征的税额款有异议，应按《海关法》的规定办理，先缴纳后申请减免，手续费自负。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办理退税手续，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九、乙方应收取的具体每票业务的报关、报检和报验等费用标准和结算方式，详见《报价及结算单》，《报价及结算单》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报价及结算单》中的内容甲、乙两方可根据情况进行变更，变更经两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生效。变更生效前所发生的业务，仍按原《报价及结算单》的标准执行。若单票业务的委托书中的费用标准与《报价及结算单》不一致的，按该票委托书中的标准处理本票业务。对于《报价及结算单》和委托书中均没有约定的乙方应收费项目，两方另行协商处理。

十、甲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若甲方指定第三方付款的，如第三方拒付、少付、延期付款的，甲方仍有付款义务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代付海关关税、海关监管手续费、代征增值税的业务，甲方应在乙方指定的期限内将该税费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最后据实结算，多退少补。其他费用如报关滞报金、船公司、航空公司及货代调单费等按实际发生额收取，甲、乙两方另行结算。

十二、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或纺织品，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十三、由于海关、卫生检疫、动植检部门的审核、查验等原因造成乙方报关、报检、报验等延误的.，所产生的疏港费、集装箱超期使用费及其他额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十四、由于海关的原因致使纺织品被扣押或者报关滞后的，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同海关进行交涉，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五、如因甲乙两方的过失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给两方造成了实际损失，应根据实际情况，由两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责任。

十六、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政府政策的改变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者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纺织品被扣、不能报关或者报关滞后，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 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两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七、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两方首先就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两方都有约束力。

十八、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_法律。

十九、本合同经甲。乙两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两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二十、经甲、乙两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两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盖章）

代表：\_\_\_\_\_\_\_\_\_（签字） 代表：\_\_\_\_\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8**

合同编号：\_\_\_\_\_\_\_\_\_

委托方：\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受托方：\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事宜，双方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进出口货物的具体明细，由甲方另以书面的方式提供给乙方，并应在货物装船前\_\_\_\_\_\_\_\_\_ 日、装飞机前\_\_\_\_\_\_\_\_\_日、船舶抵港前\_\_\_\_\_\_\_\_\_日或飞机抵港前\_\_\_\_\_\_\_\_\_ 日前将以下材料或信息提供给乙方：

1、合同；

2、发票；

3、装箱单；

4、提单、空运单或其他运输单证；

5、提货单；

6、货物的hs编码；

7、贸易性质；

8、手册，批件，如进出口许可证，配额证，免税表，证明等；

9、报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10、报关所需的其他资料。

二、乙方作为甲方的报关代理人，应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进行活动，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乙方在代理权限内的任何责任和费用都应由甲方承担。乙方只对因自身的过失与疏忽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负有责任。

三、甲方需要变更有关报关等事项的，应在报关前提出，并应出具书面的变更通知书。报关后有正当理由需要更改的，甲方应书面委托乙方协助办理。由于变更引起的一切费用和后果由甲方承担。

四、甲方必须保证报关货物不属于国家禁止或者限制进出境的物品。否则，甲方应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和费用，并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五、甲方应保证申报的内容均真实、准确、无欺诈，且与报关单上的内容一致。如委托的内容与报关单有出入，以报关单为准，甲方应承担由于委托内容与报关单不一致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并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报关行为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对于报关进展情况及时汇报。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货物的报关、报检及报验等信息。

七、对于进口货物，甲方是进口货物的海关关税、海关监管手续费。代征增值税的义务缴纳人。如甲方书面委托乙方代付，甲方应在乙方报关前根据乙方估算的数额将上述款项汇至乙方帐户，以便乙方代甲方在纳税期限内向海关缴纳。否则，乙方无义务为甲方垫付前述费用。

八、甲方如对海关开征的税额款有异议，应按《海关法》的规定办理，先缴纳后申请减免，手续费自负。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办理退税手续，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九、乙方应收取的具体每票业务的报关、报检和报验等费用标准和结算方式，详见《报价及结算单》，《报价及结算单》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报价及结算单》中的内容甲、乙双方可根据情况进行变更，变更经双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生效。变更生效前所发生的业务，仍按原《报价及结算单》的标准执行。若单票业务的委托书中的费用标准与《报价及结算单》不一致的，按该票委托书中的标准处理本票业务。对于《报价及结算单》和委托书中均没有约定的乙方应收费项目，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十、甲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若甲方指定第三方付款的，如第三方拒付、少付、延期付款的，甲方仍有付款义务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代付海关关税、海关监管手续费、代征增值税的`业务，甲方应在乙方指定的期限内将该税费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最后据实结算，多退少补。其他费用如报关滞报金、船公司、航空公司及货代调单费等按实际发生额收取，甲、乙双方另行结算。

十二、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或货物，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十三、由于海关、卫生检疫、动植检部门的审核、查验等原因造成乙方报关、报检、报验等延误的，所产生的疏港费、集装箱超期使用费及其他额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十四、由于海关的原因致使货物被扣押或者报关滞后的，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同海关进行交涉，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五、如因甲乙双方的过失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给双方造成了实际损失，应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责任。

十六、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政府政策的改变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者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货物被扣、不能报关或者报关滞后，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 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七、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双方首先就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十八、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_法律。

十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二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盖章）

代表：\_\_\_\_\_\_\_\_\_（签字） 代表：\_\_\_\_\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9**

协议编号：\_\_\_\_\_\_\_\_\_\_\_\_\_\_\_\_\_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于签署并开始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业务合作协议

一、合作目的：\_\_\_\_\_\_\_\_\_\_\_\_\_\_\_\_\_

二、合作模式：\_\_\_\_\_\_\_\_\_\_\_\_\_\_\_\_\_

三、合作阶段：\_\_\_\_\_\_\_\_\_\_\_\_\_\_\_\_\_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_\_\_\_\_\_\_\_\_\_\_\_\_\_\_\_\_

五、费用结算：\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

七、双方陈述和保证：\_\_\_\_\_\_\_\_\_\_\_\_\_\_\_\_\_

八、双方法律关系：\_\_\_\_\_\_\_\_\_\_\_\_\_\_\_\_\_

九、知识产权：\_\_\_\_\_\_\_\_\_\_\_\_\_\_\_\_\_

十、保密：\_\_\_\_\_\_\_\_\_\_\_\_\_\_\_\_\_

十一、不可抗力：\_\_\_\_\_\_\_\_\_\_\_\_\_\_\_\_\_

十二、协议有效期和解除：\_\_\_\_\_\_\_\_\_\_\_\_\_\_\_\_\_

十三、适用法律和诉讼管辖：\_\_\_\_\_\_\_\_\_\_\_\_\_\_\_\_\_

十四、附则：\_\_\_\_\_\_\_\_\_\_\_\_\_\_\_\_\_

十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0**

甲方：(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邮编：

银行帐户：

乙方：中国外运公司(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邮编：

银行帐户：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办理甲方货物海运出口代理订舱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1、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代理甲方办理有关货物的海运出口订舱事宜(具体货物品名装卸港等以甲方提交的订舱单为准)。

2、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格式订舱单如实地填写货物的品名、数量、质量、装卸港口等内容。对于填写错误而导致的损失或者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船期预报以及船公司截止接单日期。上述船期预报不构成双方对船舶驶离装货港和抵达卸货港具体的时间约定，仅作为甲乙双方办理海运订舱事宜的参考。

4、甲方应根据船期预报，在船公司截止接单日之前将订舱单送达乙方。对于超过截止接单日甲方要求加载的货物，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要求，但是对于确实无法加载的货物，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甲方的货物包装应适合海洋运输或者货物的特殊属性，包装外面应注明搬运、储存、防护等标识，具体的包装标准参见\_\_\_\_\_。甲方如果对货物的储存、防护或者出口运输有特殊要求，应在订舱单上注明。在甲方货物包装明显不适应海洋运输或者货物特殊属性时，乙方对于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灭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对于货物本身以及货物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仍应由甲方承担。

6、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7、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的，应在货物装般--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8，对于预付运费条款下的出口货物，乙方在配舱回单上应标注运费基价。甲方应于货物发运前，按照运费单价及货物数量向乙方指定的帐户支付运费。

如标注的运费单价有误或者甲方与船公司之间订有优惠运价，甲方应于上述期期限届满前向乙方提出更正，否则视为接受乙方所标注的运费基价。

9、对于其他运费条款下的出口货物，乙方在在配舱回单上应标注运费基价和运费支付的最后期限甲方应于上述期限届满前，按照运费单价及货物数量向乙方指定的帐户支付运费。

10、为了维护甲方的利益，乙方无需甲方的特别授权可以代替甲方先行向船公司垫付有关运费。甲方应在运费支付期限届满之前，将乙方所垫付的运费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因乙方计算错误而多垫付的部分除外。对于逾期支付的款项，甲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对于港杂费等其他费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转来的帐单后\_\_\_工作日之内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为了维护甲方的利益，乙方无需甲方的特别授权可以代替甲方先行向有关部门垫付相应费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转来的帐单后五个工作日之内，将乙方垫付的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对于逾期支付的款项，甲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对于乙方的代理费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转来的帐单后五个工作日之内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对于逾期支付的款项，甲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对于第8、9、10，11、12条所涉及的各项费用，甲、乙双方可以协商以包干费用的形式支付如遇有关费用调整，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相应调整包干费率。

14、对于预付运费条款下的出口货物，在甲方未结清所有乙方垫付的费用之前，即使船公司签发了提单，乙方也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甲乙双方对此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5、乙方在代理甲方货物出口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并对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如货物的灭失或者损坏是由于《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7、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_\_海事法院审理。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各单位自行决定。)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_法律。

18、本合同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_\_\_\_

\_\_天，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将合同延长\_\_\_\_\_\_天。合同期满前，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欲终止合同，需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另一方。

19、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

甲方：乙方：

签字盖章：签字盖章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1**

甲方:

乙方:

代理编号:

根据《\_对外贸易法》、对外经济贸易部《关于对外贸易代理制的暂行规定》双方经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出口，达成如下协议:

合同号: 合同总金额:

一、甲方尽力协助乙方对外签订出口合同，甲方须审慎地和进口商商定合同条款。在确定具体条款内容后，要求乙方按此条款与进口商签订出口合同。

二、委托内容:

1、委托出口商品的名称、质量、数量:

商品名称:

牌号:

规格:

数量:

2、委托出口商品的价格幅度、支付方式、货币种类:

单价:

支付方式:不可撤消、可转让的、90天远期信用证

3、委托出口商品交货、运输要求:

交货期:

三、甲方确定的供货商为

四、甲方同意由乙方同供货方直接签订购货合同，供货方将按购货合同要求把货物交到乙方指定地点。

五、乙方须克尽职责地完成所有制单(报关单、形式发票等)、及报关工作，并负责租船、通知买方办理保险。甲方负责货物的国内运输,并全程配合乙方完成报关、交货手续，直至乙方取得货运提单。

六、甲方要求进口商开立信用证时注明甲方为第一受益人，乙方为第二受益人。并且只有乙方有权向议付行议付。甲方应尽力要求进口商将开立信用证的受益人直接指定为乙方。

七、在收到信用证的同时甲方支付 %的履约保证金，并经乙方账户转付进口商。

八、乙方收到确认无误的信用证后必须保证在 30 个银行工作日内按照信用证金额的` 70-80% 比例完成打包贷款。贷款款项用于支付货款，贷款利息由甲方承担。备货所需的余款由甲方首先以定金或者预付款的形式直接支付给供货方，甲方在实际向供货方付款后，应该要求供货方出具此款系付乙方与其所签订的供货合同项下货物的部分货款的证明文件并提交给乙方，以证明甲方完成全部货款的付款义务。甲方应协助乙方取得供货方全额的增值税发票。

九、由甲方承诺由其 公司或其关联公司对打包贷款的银行为乙方提供银行认可的反担保。

十、乙方如果在正本信用证被银行正式确认接受后 30 天内无法完成打包贷款，应该按照合同金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一、费用的收取和分担: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 向甲方收取代理费。本合同履行所产生的所有直接费用及相关必要费用(报关费、检验费、运费、银行正常手续费等)均由甲方承担，由甲方直接支付。其它额外费用由乙方告知甲方同意后，由甲方负担。甲方FOB交货后同意由乙方出面办理押汇，押汇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二、乙方在收到全额的增值税发票和所有退税有关单据后 个月内办妥出口退税。

十三、乙方结汇后在三个银行工作日内将扣除贷款、甲方应承担的费用，以及乙方应收取的 % 代理费后即时付给甲方。出口退税款到帐后即付甲方。

十四、甲方应该确保乙方与进口商签订合同的真实性和可履行性，如乙方确有可靠证据证明或甲方、进口商的行为足以引起乙方对合同真实性的合理怀疑，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甲方的过错对进口商的资信缺乏必要的了解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履行困难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必须承担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十五、合同纠纷:

1、如属甲方责任造成涉外合同不能履约，所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2、如属外方(进口商)责任，甲方应在索赔期内提交正式的书面索赔文件，索赔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无论属外方(进口商)还是甲方责任，合同未能执行的，乙方不收取代理费也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六、本合同所产生之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以补充协议书或合同附件等形式予以补正。

十八、本合同生效之前提条件:乙方法定代表人按照乙方和通知行签订的协议规定的程序签字确认所收到的信用证是符合要求的，是可接受的，经银行押密后通知甲方该信用证即为有效，本合同自此时发生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方各执三份。

甲 方: 乙 方:

签 章: 签 章:

日 期: 日期: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2**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长期平等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为实现技术研发与市场营运的直接联，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宗旨：

促进科学技术产业化的发展，充分利用甲方广泛的市场资源优势和发挥乙方科研平台能力，实现技术研发与市场营运的直接联盟。

二、合作范围：

1.多媒体软件，硬件的开发

2.产品的市场营销

3.网络工程

4.网络营运

三、合作方式及条件：

1.甲方以现有的市场营销网络及社会资源为基础，更进一步的开发市场潜力，逐步形成一个规范化，全国性的营销网络。

2.甲方根据社会需求，收集和承接企业应用软，硬件的开发项目。

3.乙方利用强大的技术开发力量，开发甲方新承接或者甲，乙双方共同确立的项目。

4.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技术咨询及在开拓业务进程中提供技术支持。

四、权力义务

1.属于甲、乙双方共同策划，共同开发的项目，其所有权属于甲，乙双方共同拥有。

2.属于乙方单方承接的开发项目，其所有权属于乙方拥有。

3.在双方合作过程中，甲，乙双方无权干涉对方企业内部管理。

4.双方应以诚信为本，互相交流和切磋业务动作状况，以便互相促进。

五、利益分配

1.属于双方共同开发的系列产品，由双方协商市场价，按税后利益的%比例分成，此分成比例可每半\_\_\_\_\_\_年调节一次，根据合作情况协商调整。

2.属于乙方单方开发的产品，甲方如有兴趣合作，可在双方协商后，另外确定合作方式和分成方式。

六、共同开发项目的成果归属与分享

1.一方转让其有专利权的，另一方可以优先受让其共有的专利权.

2.合作各方中,单方声明放弃专利申请权的,可由另一方单独申请.

3.开发项目被授予专利以后，放弃专利申请权的一方可以取得该项专利的普通实施许可，该许可不得撤消。

4.一方不同意申请专利的，另一方不得单方申请专利.

5.在特殊情况下，当事人各方还可以在合同中规定对技术成果权的分享份额以及各自享有的专利申请权,将对在技术开发的各主要阶段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约定各自独立享有的权利。

七、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所提供给对方的一切资料，专项技术和对项目的策划设计要严格保密,并只能在合作双方公司的业务范围内使用。

2.甲、乙双方公司的全部高级职员，研发小组人员将与合作公司签订保密协议，保证其在就业期间和研发期间所接触的保密资料，专项技术予以保密。

3.凡涉及由甲、乙双方提供与项目，资金有关的所有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本营运计划，财资情报，客户名单，经营决策，项目设计，资本融资，技术数据，项目商业计划书等均属保密内容。

4.凡未经双方书面同意而直接，间接，口头或者书面的形式向第三方提供涉及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八、其它

1.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双方调解无效，可向有关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同样具有法律效应。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4.本协议经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定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定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定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3**

合同号：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200x年1月10日

委托方：

代理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约双方就委托代理出口业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委托代理出口商品名称：

出口口岸：深圳;总金额：XXX万美元，在200x年年底前履行完毕。

具体型号、规格、数量、金额在每批出口前另行确认。

二. 双方权利义务：

(一). 代理方：

1. 代理委托方办理有关货物出口报关、报检、托运手续及结汇、退税事宜,但因出口合同及其附件的瑕疵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行承担。

2. 因委托方原因致使出口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迟延履行的，代理方有权解除本代理合同，委托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

3. 因外商原因致使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延迟履行，代理方应及时通知委托方采取补救措施。如委托方在诉讼时效内书面要求对外索赔的，代理方应根据其出口合同，积极协助委托方对外索赔，委托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并应在索赔前，依据代理方书面通知将预付费用划至代理方帐户。若委托方未支付有关索赔费用，而由代理方先行支付的，则委托方丧失享有索赔产生的权利，但不免除因索赔而产生的义务。上述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承担代理方先行代垫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差旅费、通讯费等。反之，如外商索赔，由代理方应诉/应裁，但委托方应无条件协助并承担应诉/应裁的一切费用和后果。

(二). 委托方：

1. 应提供以下有效证件复印件：

①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含非法人营业执照);

② 组织机构代码证;

③ 税务登记证(国税);

④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申请认定表(正在申请一般纳税人的企业);

⑤ 如是外商投资企业或中外合资企业，还需要提供：港澳台侨企业批准证书。

若以上证照到期后，委托方在年审后半个月内应提供上述资料复印件给代理方。

2. 保证所委托出口的货物符合出、进口国的国家政策法律规定，并保证委托出口的货物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3. 负责组织出口货源，并根据出口合同的规定按时将委托出口货物运至出运口岸及承担运费，并保证所委托的实际货物与报关品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等相符。若委托方违反本条规定，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对外及对代理方的赔偿责任。

3.如出口合同外商付款期至时，代理方未实际全部收汇，代理方对委托方就该笔货款保留追索权。如代理方在委托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和缴款书二个月后在国税局依然查无增值税发票和缴款书的相关信息，委托方有责任协助代理方向当地国税局查询。

四. 违约责任:

1. 在本合同项下，如一方违约，除依法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及赔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费用、差旅费、通讯费。

2. 自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及法定义务之日起,其于后支付的任何款项按以下顺序清偿：(1)守约方为实现权利支付的费用;(2)利息或违约金、损失赔偿金;(3)货款本金。

五.争议解决方式：

1.本合同适用《\_合同法》及我国对外贸易代理的有关规定。

2.委托代理过程中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裁决。

六.其他：

1.上述结算价双方将根据 年度实际退税时间及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2.委托方或委托方指定的工厂若需要代理方提供“产品购销(买卖)合同”，该合同仅限于开具增值税发票用，其内容若与本协议有矛盾，以本协议为准。

3.如中国人民银行美元和人民币的汇率发生变动，高于或低于1:(不含本数)时,则代理方与委托方另行协商该代理合同中第三条第2点中结算比例,以保证代理方不发生代理业务亏损。

5.如国税局对该产品出口退税比例进行调整,高于或低于13%(不含本数)，则代理方与委托方另行协商该代理出口合同中第三条第2点的结算比例,以保证代理方不发生代理业务亏损.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如有未尽事宜须补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提出并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并与本代理出口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委托方: 代理方:

(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4**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住所地：

本进出口代理合同由上述各方于××××年××月××日在××市订立。

鉴于：

1、甲方决定独家发起，采取社会募集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股份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乙方为经甲方批准设立的股份公司筹委会。在股份公司筹建期间，由乙方代表股份公司办理与股份公司设立、股票发行与上市有关的一切事宜。

3、甲方有权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代理其集团成员的进出口业务。

4、股份公司成立后，将成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在进出口方面的业务将由甲方代理。

5、甲、乙双方同意，自股份公司依法设立之日，本合同所规定的乙方所享有及承担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均自动转由股份公司享有和承担，本合同的乙方即为股份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代理权限：

1、甲方确认，甲方经主管部门批准，具备代理乙方进出口业务的权利。

2、甲方同意在其进出口权限许可范围内，代理乙方办理生产经营中所需之进出口{业务，以便乙方进口维持其生产所必需的物品，并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出口。

第二条代理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协助股份公司办理进出口批文；负责对外谈判，代表股份公司对外签约；负责对i外执行合同，包括对外开证、结算、结汇、对外索赔等，并随时向股份公司通报情况；负责提供外方及国内有关部门的资料、单据以便股份公司及时做财务处理。

2、股份公司的权利、义务：

负责进出口项目的全部技术问题，包括设备、原材料的选型、验收；负责签署技l术附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谈判，在价格、运输、保险、索赔等方面提出参考意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进行收付款、验收等工作；负责进出口货物的境内运输、保险等事宜；除按照进出口合同规定，及时进行收付款外，还需及时支付报关、商检代理费等费用。

第三条代理费用：

本着对内优惠的原则，在外经贸部规定标准的基础上，下调百分之××至百分之××。

第四条特惠条件：

除代理费优惠外，甲方将利用自身在银行的信誉，为股份公司提供资信担保，减少股份公司抵押款的数额，减少利息支出，加快资金周转。

第五条期限：

本合同规定之进出口代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乙方获得独立之进出口权之日即告终止。

第六条代理事项：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负责办理一切有关乙方进出口所必需的报关、清关手续痴及文件，并尽量协助乙方取得有关的进出口批文。

第七条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第八条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进出口代理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九条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第十条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三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5**

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服务：

产品展示：

元/年，提供\_\_\_\_\_条产品信息空间，包括图片（单个图片应不超过\_\_\_\_\_k）。

元/年，提供\_\_\_\_\_条产品信息空间，包括图片（单个图片应不超过\_\_\_\_\_k）。

元/年，提供\_\_\_\_\_条产品信息空间，包括图片（单个图片应不超过\_\_\_\_\_k）。

条以上的，单独email联系，我们将给予更优惠的价格。

收录到数据库：

1.根据甲方的公司性质将甲方的公司信息收录到乙方的进口商或厂商的数据库，供国外客户查询。

国外进口商客户目录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遵纪守法、诚信平等、互惠互利、双方共赢的原则，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6**

甲方（委托方）：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乙方（受托方）：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第一条（合同的目的）

乙方将甲方指定的国际进出口货物，按照甲方指示进行相关货运代理业务，包括：

⑴空运业务的订舱、仓储；

⑵货物的监装、监卸、集装箱的拆箱；

⑶报关、报检、报验；

⑷缮制有关单证；

⑸陆运。

第二条（运输货物）

本合同的运输货物是指“附件一.运输货物”所规定的内容。

根据本合同乙方或乙方选任的实际承运人将散货进行运输时，甲方不论乙方 发行的B/L中是否记载舱面运输条款，均视为同意上述散货的舱面运输。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国际进出口货物在附件一中未列明或实际委托货物与附件一所列货物有出入的，其委托货物的具体品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等细节，详见本合同期间每笔具体业务开展前，甲方下达给乙方的货物清单，甲方下达的货物清单将构成本合同附件。

第三条（运费等的结算）

乙方完成定量的运输业务后，并于次月5日向甲方发出对账单并开具上月的发票。

乙方就本合同约定的运输业务的履行，为甲方代垫的费用按前款程序，同运费一并向甲方请求。

甲方收到乙方本条第1款及第2款约定的运费及代垫费用请款书之日起60日内须以人民币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的权利、义务

⑴甲方同意于起运日5天前向乙方提供合法及必要之运输、进出口报关资料。

⑵甲方按双方约定日期、地点及方式将甲方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货物交给乙方。

⑶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委托有害物品、危险物品以及属于国家禁运或限运的物品。

⑷乙方将本合同规定的货物，运抵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后，甲方应及时接收或指示其指定的收货人收货。

乙方的权利、义务

⑴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将B/L或AWB等出运单证提供给甲方。

⑵乙方在运输中发生特殊情况时，及时通知甲方并受甲方指示。

⑶甲方要求乙方办理目的地通关，乙方可以执行，但通关责任、危险及费用由甲方承担，费用由乙方代垫后根据第三条请求运费时一并请求。

⑷乙方在货物出运后，通知甲方货物的到达及保管等其它出运货物的明细。

⑸乙方将甲方委托运输的货物迅速、正确、安全地运输，尽力在甲方指定的期间内运至目的地。

第五条（合同解除与终止）

甲、乙双方在任何一方符合以下各项中任何一种情况时，经书面通知后立即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⑴对方发行的汇票、支票等被拒付或交易被中止时。

⑵对方主要财产被查封、扣押等保全处分或强制执行或被申请重整、和解、破产或自行申请时。

⑶收到监督机构的撤销、停止营业等处分。

⑷其他因违反本合同而从对方处收到改正催告之日起30日内仍不予改正时。

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对损害赔偿的请求不产生任何影响。

第六条（权利义务的禁制转让）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及义务，不经对方事前同意不得向他方转让、提供担保或处分。

第七条（保守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中取得的有关对方的经营信息、交易内容以及业务、营业、技术秘密等诸事项须保守秘密。若因故意或过失地泄露秘密，无论本合同是否终止均需赔偿对方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合同内容的变更）

本合同包含或替代就本合同相关运输业务甲方及乙方当事人先前签订的所有的书面合同或口头协议，本合同内容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合意，不得更改。

第九条（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_\_\_\_年，\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但合同期届满之前1个月，任何乙方没有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本合同则自动延长一年。

第十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法律、法规及运输相关法规经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纠纷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条款中若有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上海市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甲、乙双方为证明本合同的签订事实及其内容，制定两份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7**

卖 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职务：\_\_\_\_\_\_\_\_\_

买 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

卖方与买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履行，并严格信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第二条 数量、单价、总值：

卖方有权在3%以内多装或少装。

上述价格内包括给买方佣金\_\_\_\_%按FOB值计算。

第三条 装运期限：

第四条 装运口岸：

第五条 目的口岸：

第六条 保险：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第七条 付款条件：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_\_\_\_\_\_\_\_国的\_\_\_\_ 银行见单即付。

该信用证必须在\_\_\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15天在\_\_\_\_\_\_\_\_国到期。

第八条 单据：卖方应向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第九条 装运条件：

1.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只、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第十条 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电报通知买方。如果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因执行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 方：\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买 方：\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订立

**出口股份合同范本18**

甲方：\_\_\_\_\_\_\_\_\_\_\_\_\_\_\_\_公司

上述甲乙双方方因为拓展市场，充分调动乙方的积极性、主动性，实现企业增效、个人增收的目标，现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是平等主体的甲、乙双方之间的业务合作关系，甲、乙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及其他任何人事隶属关系。

二、双方商定，合作为期限为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_\_日止，期满双方\_\_协商续订。

三、合作合作方式：

乙方以甲方名义对外开展销售业务，甲方提供所需的法律文件。必要时，甲方以其掌握的商业信息与乙方共享。

四、利益分配：

乙方取得的销售收入，扣除税收、\_\_\_\_\_\_\_\_\_\_ 、\_\_\_\_\_\_\_\_\_\_ 、\_\_\_\_\_\_\_\_\_\_ 、\_\_\_\_\_\_\_\_\_\_ 等企业必要开支后的净利润，按甲方65%、乙方35%的比例分配。

上述利益分配的具体时间、方式，双方\_\_另行协商，但每一协议年度应对双方各自收益结算一次，乙方对其拓展的销售业务，应进行后续跟踪，包括安排生产、监督生产、监督发货以及货款全额回收等。

五、乙方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支出的差旅费、招待费、交通费、通讯费等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在承接业务前，应对客户的资信情况进行认真、详细的调查，在确定对方有履行能力和诚意的情况下，方\_\_与其发生业务往来。乙方承接的所有业务，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特别是有关质量要求、价格、交期、付款方式、期限进度等条款)均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_\_正式与客户签约。合同应由甲方与客户签订。

七、售后服务由甲方指定的部门或人员负责，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积极配合，货物(定作物)发出后，客户就质量、数量、交期等方面提出异议的，乙方按甲方的指示进行处理，乙方不能自行与客户签订赔偿协议或任何类似的合同、承诺、声明等，否则，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及时将客户的意见向甲方反映，由甲方进行调查核实，如确需退货、换货或赔偿损失的，由甲方书面委托的人员与客户谈妥解决方案后签订处理协议。处理上述争议过程中所需的差旅费、招待费、赔偿金等，作为经营成本。

八、凡乙方拓展的业务，乙方应负责按甲方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所约定的收款期限及时把业务款收回并交至甲方。逾期未收回，该款暂列为亏损，在结算双方受益分配时从纯利润中扣除，待收回后另行按约定进行分配。

在收款过程中，应请客户一律以银行汇票、支票、电汇等方式把款项直接打入甲方银行帐户，不得收取现金。如遇特殊情况确需收取现金的，必须在收款后\_\_\_\_\_\_\_日内交(汇)给甲方。聘期届满，若双方未达成续聘协议的，乙方仍应按前述约定将其经手的业务款全部收回甲方。严禁以任何形式、理由挪用或侵占业务款，否则，一经发现，甲方除可依法追回该款项外，还有权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协议，情节严重的，还可请求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九、甲方或乙方如提前解除本协议，应提前30天向对方递交书面通知。甲方或乙方提前解除本协议或本协议期限届满而终止的，乙方必须将自己所经办的业务款全部收回，并将自己经办的其他事宜向甲方办妥移交手续。乙方向甲方付款后，该业务应收款债权转让给乙方，并通知有关债务人。

十、乙方在与甲方合作期间以及解除合作关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